

公司代码：600847

公司简称：万里股份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里股份	600847	*ST万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晶	田翔宇
电话	02385532408	02385532408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路26号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创业路26号
电子信箱	cqwanli2010@126.com	cqwanli2010@126.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2,559,851.05	847,036,514.06	-0.5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5,362,393.67	682,850,361.73	0.3679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1,341.47	-16,612,825.49	不适用
营业收入	262,017,873.23	163,649,854.22	6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2,031.94	-1,097,983.8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1,962,710.88	-4,321,459.51	不适用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3672	-0.1644	增加0.53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164	-0.0072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0164	-0.007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12,74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7	25,400,898	0	质押	24,000,000
珠海由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2	8,000,000	0	未知	
重庆机电控股 (集团) 公司	国有法人	5.00	7,664,348	0	未知	
齐善乐	境内自然人	2.53	3,871,000	0	未知	
刘欣	境内自然人	2.31	3,544,800	0	未知	
北京美立方商贸有限公司	未知	2.07	3,180,000	0	未知	
韩文德	境内自然人	1.87	2,869,400	0	未知	
席桂敏	境内自然人	1.80	2,753,300	0	未知	
高天雨	境内自然人	1.79	2,746,800	0	未知	
王淑芬	境内自然人	1.78	2,723,9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与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前述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莫天全
变更日期	2018-8-9

2018年7月19日，南方同正及刘悉承先生与家天下签署了《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南方同正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5,328,74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转让给家天下，并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剩余全部股份（10,072,15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7%）的投票权委托给家天下行使。本次转让方与受让方基本情况、协议转让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万里股份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公告文件。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18年8月9日。鉴于本次股份转让的过户手续已完成，家天下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莫天全先生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面对铅价持续上涨、环保监管加强、资金成本提升等挑战，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认真研究部署重大经营事项，科学调度各种资源，对外持续加强市场拓展，扎实开展营销工作；对内深入推进合规管理，加强现有产品的品质提升和技术工艺改良，合理安排生产经营，积极探索做精做强的新途径，较好地完成了半年度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62,017,873.23元，同比增长60.11%；归属母公司净利润2,512,031.94，去年同期-1,097,983.89元。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

内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因上述财政部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及修订后财务报表列报政策的修订，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企业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范，并规定企业对该准则施行日存在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财务数据不会产生影响。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60,413.59元，营业外支出65,513.51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5,099.92元。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